# 尤溪县人民政府文件

尤政函〔2026〕24号

## 尤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第26003号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

县政协台溪乡联络组、八字桥乡联络组:

你们提出的《关于加强偏远乡村撤并校后交通保障的建议》（第26003号）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直以来，我县高度重视教育工作，在人力、物力、财力上全力支持全县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近年来，为应对人口锐减造成的影响，采取总校制和九年一贯制办学等一系列举措，优化城乡教育布局，统筹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育教学质量。针对实行总校制办学后乡镇学生返乡、返校的交通问题，县委主要领导深入相关乡镇开展实地调研，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协调解决学生出行交通问题，用实实在在的举措保障偏远乡村学生上下学的出行安全和就学权益。

**一、坚持精准施策，优化线路与运力配置。**为保障八字桥、台溪等偏远乡镇在撤点并校后学生的返乡、返校出行，由县交通运输局牵头，安排闽运尤溪分公司、尤溪顺发公司等客运企业分别负责八字桥、管前和台溪区域的学生输送任务。其中，闽运尤

溪分公司管前车队配置具有营运资质、技术状况良好的农村客运车辆 4 辆（其中，29 座车辆 2 辆、19 座车辆 2 辆），负责八字桥、管前区域的学生输送任务；尤溪顺发公司配置 19 座农村客运车辆 2 辆，负责台溪区域学生输送任务。上述车辆均可通过加班方式完成全部学生从县城至乡镇及乡镇间的输送任务。同时，为应对突发运力不足情况，一方面，由县交通运输局协调其他运输企业协助输送；另一方面，引导部分学生通过拼车的方式乘坐合法的网约车辆及出租汽车，确保学生出行“便利、舒适、安全”。

**二、坚持强化保障，联动协同与落实补贴。**2026 年 1 月以来，县委主要领导先后深入新阳镇、管前镇、八字桥等乡镇调研，对村民反映的学生出行难、费用高等问题作出批示。县政府分管领导组织教育、财政、交通等部门召开专题协调会议，研究解决学生出行相关问题。根据专题会议议定事项，自 2026 年春季学期起，连续三年对八字桥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每周五实施跨乡镇接送学生的通勤车辆，按每趟车次“核定座位数×票价的 50%×70%”的标准予以补助，由县教育局、交通运输局和学校负责核实每趟次的实际乘车人数、承运车辆等情况，报送县财政审核把关后据实拨付给运营车队，下阶段涉及总校制办学的乡镇参照此标准执行。同时，对 2021 年至 2025 年接送学生车辆安全工程补助经费，将逐年予以解决；2026 年起，县财政按接送学生车辆安全工程补助标准，对全县从事农村周末学生班车的客运车辆及时给予经费补助。

**三、坚持动态优化，建立长效服务机制。**为提升服务保障水平，依托“我为教育解难题”工作机制，由县分管领导牵头，定

期组织教育、公安、交通、财政等有关部门召开调度会议，协调解决新增学生交通出行问题。同时，建立长效服务机制，每学年初，由各相关学校摸清接送学生的名单、人数及所属的乡镇，报送县教育局、交通运输局备案，县客运企业根据学生需求，动态调整专线站点及班次。学校在组织实施过程中，安排专人负责做好学生乘坐“周末接送学生专车”的现场组织，确保学生有序乘车、文明乘车、安全出行。

下阶段，我县将持续跟踪通学专线运营效果，指导相关部门优化线路布局、补贴机制，探索“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可持续模式，切实解决总校制办学后学生“出行难”问题，助力乡村教育公平发展。

在此，感谢您对教育事业的关心与支持!

领导签名:

承 办 人: 郑长洪　　联系电话: 6323072

落实情况: 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

尤溪县人民政府

2026 年 5 月 2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政府分管领导，县政协分管领导，县政协提案和法制委，县政府督查室。